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達4,592,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881,000,000港元增長18.3%。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達476,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842,000,000港元減少43.4%。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12.84港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23.79港仙。
- 董事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於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	1,307,072	1,330,8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9,782,278	9,621,579
投資物業		52,000	35,223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124,646	129,970
無形資產		97,623	99,806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10	6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5,091	51,948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35,244	35,6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55	5,397
		<u>11,458,119</u>	<u>11,311,044</u>
流動資產			
存貨		1,245,259	1,246,127
貸款予聯營公司		2,439	2,469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	2,168,355	2,073,1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	876	784
現金及銀行結餘	8	935,622	712,964
		<u>4,352,551</u>	<u>4,035,444</u>
總資產		<u><u>15,810,670</u></u>	<u><u>15,346,488</u></u>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重列)
權益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377,102	368,332
股份溢價	9	3,474,358	3,088,388
其他儲備	10	1,683,547	1,787,208
保留盈餘			
— 股息		226,261	184,166
— 其他		3,336,703	3,084,503
		<u>9,097,971</u>	<u>8,512,597</u>
非控股權益		19,874	17,708
		<u>9,117,845</u>	<u>8,530,30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3,133,953	3,214,0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676	100,706
遞延政府補助金		70,614	83,259
		<u>3,305,243</u>	<u>3,398,061</u>
流動負債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3	33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 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105,177	2,166,2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94,561	147,09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1,187,811	1,104,714
		<u>3,387,582</u>	<u>3,418,122</u>
總負債		<u>6,692,825</u>	<u>6,816,183</u>
總權益及負債		<u>15,810,670</u>	<u>15,346,488</u>
流動資產淨值		<u>964,969</u>	<u>617,3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423,088</u>	<u>11,928,366</u>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收益	4	4,592,724	3,880,986
銷售成本	13	(3,501,450)	(2,510,821)
毛利		<u>1,091,274</u>	<u>1,370,165</u>
其他收益	4	3,182	3,451
其他盈利－淨額	4	40,023	53,666
銷售及推廣成本	13	(228,931)	(202,627)
行政開支	13	(327,037)	(239,999)
經營溢利		<u>578,511</u>	<u>984,656</u>
財務收入	14	5,551	1,447
財務成本	14	(25,780)	(5,30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2,916</u>	<u>1,595</u>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561,198	982,394
所得稅開支	15	(83,800)	(140,050)
本期溢利		<u><u>477,398</u></u>	<u><u>842,344</u></u>
應佔：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476,859	842,039
－非控股權益		<u>539</u>	<u>305</u>
		<u><u>477,398</u></u>	<u><u>842,344</u></u>
中期股息	16	<u><u>226,261</u></u>	<u><u>399,828</u></u>
期內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	17	<u><u>12.84</u></u>	<u><u>23.79</u></u>
－攤薄	17	<u><u>12.76</u></u>	<u><u>23.44</u></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期溢利	<u>477,398</u>	<u>842,344</u>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u>(130,592)</u>	<u>215,209</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u>346,806</u></u>	<u><u>1,057,553</u></u>
以下各項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346,441	1,056,998
— 非控股權益	<u>365</u>	<u>555</u>
	<u><u>346,806</u></u>	<u><u>1,057,553</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附註	未經審核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68,332	3,088,388	1,787,208	3,263,621	8,507,549	17,708	8,525,257	
會計政策之變動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3(a)	—	—	—	5,048	5,048	—	5,048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結餘(經重列)		368,332	3,088,388	1,787,208	3,268,669	8,512,597	17,708	8,530,30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30,418)	476,859	346,441	365	346,806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497	12,094	(3,097)	—	9,494	—	9,494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19,137	—	19,137	—	19,137	
—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5,966)	5,966	—	—	—	
發行新股份	9(b)	8,273	373,876	—	—	382,149	—	382,149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50)	(50)	
二零一一年相關股息	16	—	—	—	(188,530)	(188,530)	—	(188,530)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12	—	—	16,683	—	16,683	—	16,683	
發行認股權證	a	—	—	—	—	—	1,851	1,851	
		<u>8,770</u>	<u>385,970</u>	<u>26,757</u>	<u>(182,564)</u>	<u>238,933</u>	<u>1,801</u>	<u>240,734</u>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377,102</u>	<u>3,474,358</u>	<u>1,683,547</u>	<u>3,562,964</u>	<u>9,097,971</u>	<u>19,874</u>	<u>9,117,845</u>	

附註(a)：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信義光能」)發行98,087,881份認股權證。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1,851,000港元，相當於總認購價1,940,000港元扣除有關交易成本89,000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權益	總權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351,709	2,016,842	1,198,142	2,969,574	6,536,267	19,627	6,555,894
會計政策之變動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3(a)	—	—	—	4,530	4,530	—	4,53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結餘(經重列)		351,709	2,016,842	1,198,142	2,974,104	6,540,797	19,627	6,560,424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全面收益總額		—	—	214,959	842,039	1,056,998	555	1,057,553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771	48,252	(12,096)	—	37,927	—	37,927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15,311	—	15,311	—	15,311
—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1,114)	1,114	—	—	—
發行新股份		10,000	810,767	—	—	820,767	—	820,767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592)	(592)
二零一一年六月分派 二零一零年股息	16	—	—	—	(458,646)	(458,646)	—	(458,646)
		<u>11,771</u>	<u>859,019</u>	<u>2,101</u>	<u>(457,532)</u>	<u>415,359</u>	<u>(592)</u>	<u>414,767</u>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363,480</u>	<u>2,875,861</u>	<u>1,415,202</u>	<u>3,358,611</u>	<u>8,013,154</u>	<u>19,590</u>	<u>8,032,74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92,803	802,29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15,600)	(2,238,28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406,993</u>	<u>1,564,56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		184,196	128,57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2,792	564,62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u>(4,766)</u>	<u>10,365</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u><u>812,222</u></u>	<u><u>703,561</u></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綜合生產廠房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玻璃、建築玻璃、浮法玻璃及超白光伏玻璃產品。

本集團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大埔白石角香港科學園2期科技大道東16號海濱大樓2座3樓。

除另有註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獲董事批准刊發。

重大事項

根據本公司與若干認購人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訂立之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認購價每股4.69港元發行82,729,211股股份（「股份」）及本金額77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根據本公司及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信義光能」）與若干認購人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訂立之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信義光能發行98,087,881認股權證及授出可認購於二零一七年到期本金額為233,000,000港元之零息有擔保不定期債券之期權。

有關上述重大事項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之公佈。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相同。

中期所得稅按預期總年度盈餘所適用的稅率予以計入。

(a) 會計政策之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計量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作出修訂，對計量投資物業因按公平值計量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原則引入一項例外情況。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實體計量與一項資產相關之遞延稅項時，須視乎實體是否預期通過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而收回其賬面值。修訂本引入一項可推翻之假設，即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可全數通過出售而收回其價值。本集團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之年度期間追溯應用該修訂本，並且准許提早採納。

本集團已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止財政期間追溯採納本修訂本，而採納之影響披露如下。

本集團擁有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合共35,223,000港元。根據修訂本規定，本集團已根據可通過出售而全數收回價值之假設重新追溯計量與若干為數35,223,000港元投資物業有關之遞延稅項。二零一一年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會計政策變更及概述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	5,048
保留盈利增加	—	5,048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對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所得稅支出減少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	—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	—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	—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可於持有人選擇下由訂約方透過以定額現金交換本公司固定股份數目作出結算。彼等為包含負債及權益部分之複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乃使用類似不可轉換債券之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總額與轉換至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之差額，即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轉換權乃於權益中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按彼等初始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在往後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份將保留在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直至兌換選擇權獲行使為止(在該情況下於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中列賬之結餘將轉換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中)。倘選擇權在到期日仍未行使，則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中列賬之結餘將發放至保留溢利。於選擇權到期或屆滿時，概無收益或虧損於轉換後在損益中確認。

認股權證

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發行並將透過以定額現金交換附屬公司股本工具固定數目作結算之認股權證均獲分類為股本工具。倘認股權證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發行，則彼等將呈列為權益中非控股權益之一部分。

於發行日期之認股權證公平值均確認為權益中非控股權益之一部分。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認股權證之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減少(除稅後)。認股權證儲備將於認股權證獲行使後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中。倘認股權證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則於認股權證儲備中初始確認之金額將會發放至保留盈利。倘認股權證於到期日前註銷且確認發行認股權證後已收取之所得款項以獲取現金回報，倘投資者於認股權證到期後放棄其收購附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證，則初始確認於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將會轉撥至權益中之保留盈利。概無收益或虧損於母實體與非控股權益間交易之盈利中確認，除非失去控制權則除外。

(b)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預期概無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之其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來劃分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營運實體的角度來考慮業務。整體而言，執行董事會獨立考慮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業務表現。因此，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屬於獨立經營分部。

在該等經營分部中，經營分部乃按照所銷售之產品而匯集為四大分部：(1)汽車玻璃；(2)建築玻璃；(3)浮法玻璃；及(4)太陽能玻璃。

執行董事根據毛利計算，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由於有關其他經營開支資料並未經由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不會把其他經營開支分配至分部。

分部之間的銷售乃按照關聯方的共同協定之條款進行。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對外收益，乃按照與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分部資料如下：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太陽能玻璃	未分配	合計
分部收益	1,473,195	670,170	2,105,218	799,394	—	5,047,977
分部間收益	—	—	(455,253)	—	—	(455,253)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473,195	670,170	1,649,965	799,394	—	4,592,724
銷售成本	(845,567)	(433,673)	(1,579,826)	(642,384)	—	(3,501,450)
毛利	627,628	236,497	70,139	157,010	—	1,091,27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附註13)	56,789	36,839	145,667	53,192	1,099	293,586
攤銷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附註13)	1,905	683	6,102	2,607	1,435	12,732
— 無形資產 (附註13)	1,104	—	798	—	—	1,90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淨額 (附註13)	985	—	—	(205)	—	780
總資產	2,698,455	1,620,730	7,409,157	3,153,860	928,468	15,810,670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55,091	55,091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37,683	37,683
添置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26,896	145,769	260,841	106,819	24,611	564,936
總負債	492,226	188,027	841,647	408,214	4,762,711	6,692,825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分部收益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浮法玻璃	太陽能玻璃	未分配	合計
分部收益	1,453,332	434,289	1,927,929	653,561	—	4,469,111
分部間收益	—	—	(588,125)	—	—	(588,125)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453,332	434,289	1,339,804	653,561	—	3,880,986
銷售成本	(844,237)	(288,864)	(1,043,861)	(333,859)	—	(2,510,821)
毛利	609,095	145,425	295,943	319,702	—	1,370,16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折舊(附註13)	47,795	33,915	87,068	22,428	1,306	192,512
攤銷						
—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附註13)	2,005	671	6,304	1,299	37	10,316
—無形資產(附註13)	1,163	—	203	—	—	1,366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淨額(附註13)	2,407	(518)	—	(1,184)	—	705
總資產	2,575,013	1,382,484	7,615,849	3,115,125	658,017	15,346,48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51,948	51,948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38,148	38,148
添置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及遞延 所得稅資產除外)	171,589	130,183	1,800,881	986,509	302,483	3,391,645
總負債	572,469	250,111	1,004,450	518,374	4,470,779	6,816,183

分部毛利與未計所得稅前溢利之調節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分部毛利	1,091,274	1,370,165
未分配：		
其他收益	3,182	3,451
其他盈利－淨額	40,023	53,666
銷售及推廣成本	(228,931)	(202,627)
行政開支	(327,037)	(239,999)
財務收入	5,551	1,447
財務成本	(25,780)	(5,30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916	1,595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u>561,198</u>	<u>982,394</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報告分部資產／(負債)與總資產／(負債)之對賬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經審核) (重列)
分部資產／(負債)	14,882,202	14,688,471	(1,930,114)	(2,345,404)
未分配：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231,659	230,83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063	108,54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土地 使用權之按金	28,095	33,903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5,091	51,948	—	—
於聯營公司之結餘	37,683	38,148	(33)	(33)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10	61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55	5,397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5,082	11,907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7,630	176,717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	(363,638)	(120,238)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10,2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00,676)	(100,706)
當期銀行借貸	—	—	(1,164,411)	(1,025,415)
非當期銀行借貸	—	—	(3,133,953)	(3,214,096)
總資產／(負債)	<u>15,810,670</u>	<u>15,346,488</u>	<u>(6,692,825)</u>	<u>(6,816,183)</u>

銷售產品收益之明細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汽車玻璃銷售	1,473,195	1,453,332
建築玻璃銷售	670,170	434,289
浮法玻璃銷售	1,649,965	1,339,804
太陽能玻璃銷售	799,394	653,561
	<u>4,592,724</u>	<u>3,880,986</u>
總額	<u><u>4,592,724</u></u>	<u><u>3,880,986</u></u>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位於大中華(包括香港及中國大陸)、北美洲及歐洲之客戶，而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於大中華進行。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銷售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大中華	3,163,732	2,481,340
北美洲	537,458	503,558
歐洲	249,687	292,935
其他國家	641,847	603,153
	<u>4,592,724</u>	<u>3,880,986</u>
	<u><u>4,592,724</u></u>	<u><u>3,880,986</u></u>

本集團除金融工具、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流動資產(並無僱員福利資產及根據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以資產所在地域分類之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大中華	11,408,480	11,259,032
北美洲	9,848	9,849
其他國家	382	470
	<u>11,418,710</u>	<u>11,269,351</u>
	<u><u>11,418,710</u></u>	<u><u>11,269,351</u></u>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在建工程	廠房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室 設備	總計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賬面淨值	1,541,468	1,868,010	6,196,811	15,290	9,621,579
匯兌差額	(18,607)	(22,478)	(75,587)	(180)	(116,852)
添置	496,554	25,498	40,884	1,022	563,958
完工後轉撥	(750,570)	254,897	493,872	1,801	—
出售	—	—	(217)	—	(217)
折舊	—	(34,010)	(250,537)	(1,643)	(286,190)
	<u>1,268,845</u>	<u>2,091,917</u>	<u>6,405,226</u>	<u>16,290</u>	<u>9,782,278</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 期末賬面淨值	<u>1,268,845</u>	<u>2,091,917</u>	<u>6,405,226</u>	<u>16,290</u>	<u>9,782,278</u>

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a))	1,141,223	752,234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u>(14,577)</u>	<u>(14,109)</u>
	1,126,646	738,125
應收票據(附註(b))	<u>309,997</u>	<u>596,417</u>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1,436,643	1,334,5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u>731,712</u>	<u>738,558</u>
	<u>2,168,355</u>	<u>2,073,100</u>

(a)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90日	968,772	619,524
91至180日	95,907	85,919
181至365日	52,935	28,960
1至2年	13,878	10,699
超過2年	9,731	7,132
	<u>1,141,223</u>	<u>752,234</u>

(b)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在六個月內。

8 現金及銀行結餘

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以下各項：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936,498	713,748
減：		
－有抵押銀行存款(附註)	(876)	(784)
－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存款	<u>(123,400)</u>	<u>(80,172)</u>
	<u>812,222</u>	<u>632,792</u>

附註：按照不同監管機關之規定，有抵押銀行存款乃質押予銀行，作為相關稅項之抵押。

9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	股份溢價	總計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683,324,044	368,332	3,088,388	3,456,720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a)	4,965,600	497	12,094	12,591
發行新股份	(b)	82,729,211	8,273	373,876	382,14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771,018,855	377,102	3,474,358	3,851,460

附註：

(a)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每股平均	購股權	每股平均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千份)	行使價 港元	(千份)
於一月一日	3.80	89,933	2.75	89,279
已授出	4.34	26,250	6.44	23,718
已行使	1.91	(4,966)	2.15	(17,711)
已失效	4.63	(2,302)	3.89	(2,983)
已到期	2.34	(7,302)	3.49	(207)
於六月三十日	4.11	101,613	3.77	92,096

於101,613,000份未行使購股權中，20,96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於二零一二年行使購股權，導致按於行使時之加權平均價每份1.91港元發行4,966,000股普通股。

於期間結束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2.34	20,960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55	33,095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6.44	21,596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4.34	25,962
		<u>101,613</u>

期內由獨立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利用畢蘇估值模式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價值，乃基於以下假設計算：

授出日期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購股權之估值	1.396
於授出當日之股份價格	4.34港元
行使價	4.34港元
預期波幅	56.89%
無風險年利率	0.32%
購股權有效期	3年及10個月
股息率	3.69%

- (b)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82,729,211股股份乃以按每股4.69港元配售之方式配發及發行，配售總額為388,000,000港元，而相關交易成本5,851,000港元已被推算所得款項扣除。該等於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較股份面值超出之款額乃計入股份溢價賬。

10 其他儲備－本集團

	法定 公積金	企業 發展基金	外匯 折算儲備	股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小計	保留盈餘	總計
(經重列)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608,707	49,221	1,056,695	11,840	51,179	624	8,942	—	1,787,208	3,268,669	5,055,877
本期溢利	—	—	—	—	—	—	—	—	—	476,859	476,859
外幣折算差額	—	—	(130,418)	—	—	—	—	—	(130,418)	—	(130,418)
僱員購股權計劃：											
—已發行股份之											
所得款項	—	—	—	—	(3,097)	—	—	—	(3,097)	—	(3,097)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	19,137	—	—	—	19,137	—	19,137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	—	(5,966)	—	—	—	(5,966)	5,966	—
有關二零一一年											
之股息	—	—	—	—	—	—	—	—	—	(188,530)	(188,530)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	—	—	—	—	—	—	16,683	16,683	—	16,683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608,707	49,221	926,277	11,840	61,253	624	8,942	16,683	1,683,547	3,562,964	5,246,511

11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本集團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附註(a))	763,391	557,023
應付票據(附註(b))	—	341,106
	<u>763,391</u>	<u>898,129</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1,786	1,268,152
	<u>2,105,177</u>	<u>2,166,281</u>

附註：

(a)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90日	647,857	522,970
91至180日	24,881	21,237
181至365日	81,462	7,487
1至2年	6,918	4,182
超過2年	2,273	1,147
	<u>763,391</u>	<u>557,023</u>

(b) 應付票據之到期日介乎六個月內。

12 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非流動		
有抵押(附註(a))	3,547,401	4,239,511
減：當期部分	<u>(1,164,411)</u>	<u>(1,025,415)</u>
	2,382,990	3,214,09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附註(b))	<u>750,963</u>	<u>—</u>
	3,133,953	3,214,096
流動		
有抵押(附註(a))	23,400	79,299
非流動銀行借貸之當期部分	<u>1,164,411</u>	<u>1,025,415</u>
	1,187,811	1,104,714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u>4,321,764</u>	<u>4,318,810</u>

附註：

(a) 銀行借貸由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交差擔保作為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年內	1,187,811	1,104,714
1至2年間	1,543,590	1,647,795
2至5年間	839,400	1,566,301
	<u>3,570,801</u>	<u>4,318,810</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3,547,401	4,119,616
美元	<u>23,400</u>	<u>199,194</u>
	<u>3,570,801</u>	<u>4,318,810</u>

在以美元列值之銀行借貸總額零港元(二零一一年：199,194,000港元)中，根據一項於相同到期日的交差貨幣掉期，零美元(二零一一年：11,200,000美元)掉換為零港元(二零一一年：87,113,600港元)之定額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銀行借貸	1.58%	2.36%	1.48%	1.27%

(b)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發行本金總值為776,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債券於發行日期起計五年後於到期日按其本金額之121.95%到期，或可在持有人之選擇下按每1股股份6.0港元比例轉換為股份。負債部分之初始公平值(759,000,000港元)及權益轉換部分(17,000,000港元)(經扣除交易成本317,000港元)乃於債券發行時釐定。獲計入長期銀行及其他借貸之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乃以相應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剩餘金額(即權益轉換部分之價值)已列入為於股東權益下之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須於兩至五年內償還。

13 按性質分類之支出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折舊及攤銷	308,220	204,194
僱員福利開支	354,082	273,716
存貨成本	2,588,708	1,830,651
其他銷售開支(包括運輸及廣告成本)	130,116	112,183
就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付款	3,467	3,393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780	705
其他開支	672,045	528,605
	<u>4,057,418</u>	<u>2,953,447</u>
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及行政開支之總額	<u>4,057,418</u>	<u>2,953,447</u>

14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551	1,447
	<u> </u>	<u> </u>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銀行借貸之利息	34,441	25,133
減：根據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14,750)	(19,82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6,089	—
	<u> </u>	<u> </u>
	<u>25,780</u>	<u>5,304</u>

15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a)	12,192	14,948
— 中國企業所得稅(b)	63,835	112,822
— 海外所得稅(c)	35	402
遞延所得稅	7,738	11,878
	<u> </u>	<u> </u>
	<u>83,800</u>	<u>140,050</u>

附註：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稅率16.5%撥備(二零一一年：16.5%)。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獲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釐定及支付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在本期間須根據有關稅務條例及規例計算，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若干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可享有稅務優惠，而於抵銷上一年度的稅務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可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現享有稅務優惠的企業可繼續享有，直至期滿為止。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享受稅務優惠，其較優惠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五年內逐步增至25%。位於深圳、蕪湖、東莞及天津之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25%(二零一一年：24%)、12.5%(二零一一年：12%)、12.5%至25%(二零一一年：12.5%至25%)及12.5%(二零一一年：12.5%)。

深圳及東莞三間(二零一一年：兩間)主要附屬公司享有高科技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為15%。

(c) 海外所得稅

海外溢利之稅項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16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		
(二零一零年：13.0港仙)	188,530	458,646
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一一年：11.0港仙)	226,261	399,828
	<u>414,791</u>	<u>858,474</u>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此中期股息不會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應付股息中反映，但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保留盈餘之分配中反映。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董事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而股東獲提供選擇以現金或代替現金收取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以股代息安排」）。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末期股息已獲股東批准。

17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期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76,859	842,039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3,712,647	3,539,177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12.84	23.79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須假設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本集團有以下具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及已發行可換股債券。購股權之計算須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幣值，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本公司股份於本期之每年平均市價)收購之股份數目。上述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假設兌換具反攤薄影響，因此，其並無被計入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之內。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476,859</u>	<u>842,039</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3,712,647	3,539,177
購股權調整(千股)	<u>23,690</u>	<u>53,894</u>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3,736,337</u>	<u>3,593,017</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12.76</u>	<u>23.44</u>

18 承擔－本集團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入賬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75,589	191,962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u>2,025,959</u>	<u>2,796,086</u>
	<u>2,201,548</u>	<u>2,988,04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增加。本集團的收益及純利分別為4,592,700,000港元及476,900,000港元，分別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881,000,000港元及842,000,000港元增加18.3%及減少43.4%。

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江門市、蕪湖市及天津市之新增產能支持高產量及銷量，以及本集團之多元化玻璃產品帶來更廣闊之收益流所致。銷量增加可歸因於多項因素，如海外客戶購買大量替換市場汽車玻璃產品。本集團在多個海外市場的替換市場汽車玻璃行業的市場份額增加，與銷量增長一致。

此外，中國不斷擴大之中產階層累積財富，令國內消費持續增長，維持對汽車等高成本消費產品之需求。與此同時，中國政府之環保及節能房屋相關政策刺激低輻射鍍膜（「低幅射」）玻璃之強勁需求。作為中國領先汽車及低幅射玻璃製造商，本集團受惠於這種有利之市場狀況並在該等業務分部達致收益增長。

隨著環球市場之需求自二零一二年第二季起上升，本集團太陽能玻璃之銷量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達到紀錄高位。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1,091,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370,200,000港元減少20.4%。整體毛利率由35.3%下跌至23.8%，主要是由於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產品之售價自二零一一年第三季起持續下跌（即使下跌情況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期間開始減慢）所致。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實施更嚴格措施加強成本控制及生產效率。純鹼價格下跌亦有助紓緩盈利能力下跌。

其他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盈利為4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53,700,000元。下跌主要是由於期內人民幣貶值造成外匯損失27,500,000港元。

銷售及推廣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推廣成本增加12.9%至228,900,000港元。銷售及推廣成本增加主要是因國內及海外銷量上升及進行大量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而導致銷售佣金和薪金及其他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回顧期內，融資成本上升4.9倍至25,800,000港元。融資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興建我們之生產設施所產生之資本開支所需之銀行貸款增加，以及新可換股債券之利息6,100,000港元所致。部分利息先前已撥充資本，作為購買機器設備以及在江門市、蕪湖市及天津市興建工廠建築物之總成本之一部分，但其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新生產設施投產時支銷。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00,000港元之利息已撥作在建工程成本。

除息稅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息稅前盈利按年減少41.1%至581,400,000港元。除息稅前盈利減少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減少一致。

稅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項開支達到83,800,000港元，實際稅率為15.0%，反映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大部分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之所得稅免稅率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法規達到50%。

純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為476,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減少43.4%。期內純利率由二零一一年同期之21.7%跌至10.4%，主要是由於浮法玻璃和太陽能玻璃產品之售價於期內下跌所致。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買機器設備、興建工廠建築物及在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工業園興建浮法玻璃生產線產生總額677,800,000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965,0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及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信貸額，以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因配售新股份及可換股債券而獲得所得款項總額1,16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492,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02,3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936,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66,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合共3,570,800,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為751,000,000港元。淨負債資本比率（按淨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維持在37.1%，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2.3%，主要是由於期內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業務回顧

市場波動中的機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四個業務分部錄得不同程度的增長，而出口及國內銷售業務都錄得理想的增幅。但是，優質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的平均售價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因為不同的宏觀經濟原因而經歷顯著的跌幅。受惠於集團在江門市、蕪湖市及天津市的工業園的新增產能，優質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銷售量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取得可觀增幅。在國內對節能低幅射鍍膜玻璃 (LOW-E玻璃) 需求增加及蕪湖及天津工業園擴大產能配合下，建築玻璃業務亦錄得理想增長，綜合以上各因素，本集團整體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錄得的營業額為港幣4,592,700,000港元，錄得18.3%的增長，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收益為3,88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的經濟持續較慢的增長，浮法玻璃市場環境仍然波動，價格競爭日趨劇烈。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中國銀根收縮的政策影響到不同的行業，本集團亦於這三個月內面對沉重的售價競爭壓力，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的玻璃行業每年的淡季內的行業整合後，在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出現需求增加及銷售價反彈。

歐洲債務危機拖慢當地經濟及需求，而引致資金供應減少，部份歐洲國家可能出現衰退，由二零一一年第四季至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太陽能玻璃面對嚴重及長時間的價格競爭壓力，在二零一二年第二季行業出現明顯反彈，從而提升期內的銷售量。

儘管整體經濟環境逐步改善，本集團作為環球玻璃行業領導者，藉著加強規模經濟效益，完善產能部署，進一步加強在中國的生產戰略基地建設，同時亦提升生產工藝及流程，一系列的控制物料成本及庫存量措施，加上靈活的營運、銷售、市場策略及有效的資源管理以配合國家對不同行業的優惠扶持政策，令本集團業務表現能成為世界玻璃行業的領先者。

採取靈活銷售策略以開拓新市場

持續的歐洲債務危機及中東個別國家的政治不穩定，改變環球經濟局面，然而，本集團採取積極及靈活的新銷售及生產策略，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及中國市場以增加市場佔有率。

集團現正於天津籌建一新汽車玻璃生產基地，以加強汽車玻璃出口能力及覆蓋範圍，現在，集團出口玻璃產品到超過125國家。

提升生產效益、技術及規模經濟效應－致力減輕成本壓力

本集團藉著豐富的營運經驗及優化製造流程，成功提升生產效益及成品率，從而降低整體生產及能源成本。此外，本集團的優質浮法玻璃產能由二零一一年底的日熔量8,100噸增加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底的9,300噸。提高了的規模經濟效應，有助提升本集團採購時的議價能力、降低平均燃料消耗量及攤薄固定成本，並使本集團能穩定能源及原材料成本上漲對毛利的壓力。

至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所有的優質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生產線均採用成本效益較優勝的清潔能源－天然氣。

此外，本集團除在東莞、江門及蕪湖的工業園外，亦於期內在天津工業園建設環保低溫餘熱發電系統。

於期內，集團於蕪湖生產基地安裝了中國金太陽計劃下的屋頂太陽能發電系統(一期)，集團將會於蕪湖生產基地(二期)及天津生產基地各安裝一套新屋頂太陽能發電系統。

以上設施將可減省廢氣排放及節省電費，改善整體能源成本結構。

多元化及高附加值產品組合 – 提高綜合競爭力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汽車玻璃、建築節能玻璃、優質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的營業額都錄得理想增長，這證明集團的多元化及高附加值產品組合在不同的經濟環境下發揮互補作用，以減輕營業收入及溢利下滑的風險，同時集團在中國三大重要經濟區：珠三角、長三角及環渤海區的生產基地戰略佈署逐步完善，加上經驗豐富及穩定的管理層，足以提高集團的綜合競爭力，以應付未來越趨複雜的挑戰。

業務展望

本集團將保持以靈活的生產管理及提升營運效益以提升於作為國際玻璃業內領導者的競爭力，以應付不明朗的環球經濟環境。

預期未來國內浮法玻璃市場及銷售價仍會繼續波動，而中國全國保障性住房計劃及增加節能低幅射 (Low-E) 玻璃的使用對浮法玻璃的需求有正面作用；而董事對未來一年的汽車玻璃及建築玻璃業務方面，預期比較樂觀。

預期歐洲債務危機將會持續下去，然而歐洲是太陽能玻璃產品的主要市場，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的市場仍會波動，因此，集團會專注於中國，日本及北美市場，在第十二個五年計劃下，中國政府鼓勵使用再生能源，董事預期未來中國有更多太陽能系統的安裝，在安裝及生產太陽能系統的成本減低下，將刺激太陽能相關產品的需求。

本集團將會繼續投入研發能力，以發展新產品及提升產品質素，提升生產效益及毛利。

在市場對觸摸屏的電子產品熱烈追求下，集團在蕪湖市正籌建超薄電子玻璃以滿足市場的需求。相信這新玻璃產品，將是集團未來的新增長亮點。

面對不明朗的營商環境，在卓越的管理團隊及客戶支持下，本集團均會以積極進取的策略面對挑戰，把握商機，與整體員工及客戶共渡時艱。董事相信此等策略能使集團在新興的商業機會中得益，董事對本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吾等已具成效之靈活業務策略及保持在玻璃行業之領導地位，進一步擴大本集團在全球不同領域的玻璃市場佔有率。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波動之市場環境賺取合理利潤，董事欣然建議及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一一年：11.0港仙）。有關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所有股東（「股東」）。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室，以作登記。

財資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澳元、日圓及港元結算，並在中國進行主要生產活動。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年利率介乎1.32厘至2.36厘。因此，本集團之外匯波動風險微小，未曾因匯兌波動而造成任何重大困難及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可能會在適當時候使用金融工具對沖。

僱員及酬金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3,024名全職僱員，當中12,886名駐中國，另138名駐香港及其他國家。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保持良好工作關係，並向僱員提供充足之最新業務知識培訓，包括本集團產品之應用及與客戶維持長期關係之技巧。本集團僱員所享有之酬金福利具競爭力，與行業慣例一致。僱員可於本集團考慮其業績及個別僱之優秀表現後享有酌情花紅。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參與規定之退休供款計劃，該等計劃由有關中國政府機構管理。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受根據適用法例及規定按強制性公積金之規定而採納之退休計劃所保障。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及計劃所載之其他經挑選參與者接納由本集團授出之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17,040,000份購股權（經重列）、24,230,000份購股權（經重列）、48,517,200份購股權（經重列）、22,288,000份購股權（經重列）、36,898,000份購股權、23,718,000份購股權及26,250,000份購股權，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有約101,613,4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二零一二年五月，本公司以配售方式配發及發行82,729,211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388,000,000港元，為本集團提供了額外資金作擴充業務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所有董事亦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本公司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上述中期業績。

發表中期報告

本集團載有所有上市規則規定之相關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李賢義（榮譽勳章）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李賢義先生（榮譽勳章）、董清波先生、董清世先生、李聖根先生、李友情先生及李文演先生為執行董事；李清涼先生、李清懷先生、施能獅先生及吳銀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林廣兆先生（銀紫荊星章）、王則左先生及王英偉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